

A1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A13版)

公司未来若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均应当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公司将促使该等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及相关约束措施出具承诺书。

四、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意向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承诺方有过错的,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撤回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承诺方有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撤回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

(三)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承诺方有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

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经营业绩提供有力的助力,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情况。

3.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政策,积极有效的回馈投资者。公开发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实施,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切实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坚持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需求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以保证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措施不等于对于未来盈利情况作出预测,敬请投资者关注。

(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针对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及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作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包括本人在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务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股票发行完成后,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所制定并发布的相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九、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一)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经营风险

2018年以来,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加剧。2019年9月1日起,美国对中国进口的3,000亿美元商品加征15%的关税,并于2020年2月14日降至7.50%。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为宠物垫、宠物尿垫等产品,在美国政府2019年9月1日开始加征关税的3,000亿美元商品之列。2020年3月10日,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公布对中国3,000亿美元商品加征关税的排除清单后,公司销往美国的宠物垫、宠物尿垫等产品无需缴纳关税。

2020年,发行人境外销售业务中向美国销售金额为62,738.4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50.66%。公司在加征关税期间,能够与客户进行谈判,共同承担加征关税带来的成本,同时公司也积极开拓美国之外的市场,但若未来美国继续将相关产品关税进行上调,或采取其他贸易限制,将可能给公司来自美国产品销售成本增加,甚至可能导致美国客户对公司产品需求减少,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老贸易摩擦持续深化,将可能会给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甚至可能出现由于贸易摩擦出现超预期情形导致公司销售收入大幅下降,经营业绩大幅下降,甚至下滑超过50%的情形。

(二)海外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境外市场,2018年至2020年,公司产品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90.76%、91.01%、88.10%,存在一定的外销市场拓展风险。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推进,越南、泰国等新兴经济体也逐渐加入到国际市场竞争中,尽管目前上述国家宠物用品生产企业数量相对较少,但由于其人工成本较低,未来可能在国际市场上对中国宠物用品制造行业形成一定的冲击,公司产品也面临海外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绒布、卫生纸、聚丙烯、流延膜、高分子等,直接材料成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最大的部分,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80%以上。公司在国际大型宠物用品品牌运营商、商超和电商平台等客户方的合作过程中,根据耗用的物料和人工情况,结合报价时效内的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汇率走势、客户性质、当地市场等综合因素,通过竞标或价格协商的形式向境外重点客户进行谈判,竞标或价格协商的确认结果作为产品销售的价格,价格的有效期一般为一年。虽然主要原材料价格、汇率等在短期内发生剧烈变动的情况下,公司可以启动临时价格调整机制,但如果上述主要原材料价格未来持续大幅波动,公司将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汇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产品以出口为主,2018年-2020年,境外销售金额分别为81,859.57万元、93,353.38万元、109,107.26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76%、91.01%、88.10%,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使用美元作为结算货币,随着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公司出口产品的盈利能力也会产生不确定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497.33万元、535.64万元、-2,290.21万元,后续若在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利的影响

受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和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全球化大流行影响,发行人的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疫情在全球的持续蔓延短期内会对全球供应链和物流人员往来,进而影响物流、交通等配套设施的运转,发行人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在短期内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若疫情在全球范围内得不到有效控制,将会影响国际贸易物流运送、人员往来,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公司经营利润下滑的风险

2020年上半年,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作为防疫物资原材料的无纺布的需求量增加较多,导致无纺布价格上涨较多。2020年,发行人在无纺布销售实现销售收入10,964.62万元,占发行人当期主营业务收入8.85%;无纺布销售实现毛利5,746.90万元,占发行人当期主营业务收入17.80%;无纺布销售毛利由2019年度98.99%上升至2020年121.41%,但随着无纺布的转产,无纺布的产销率逐步恢复正常。若未来无纺布价格持续下跌或维持正常水平,一定时期内公司的无纺布业务收入和利润规模将可能大幅减少,从而在业务业绩波动大的风险,同时公司业绩还受到疫情、贸易摩擦、原材料价格、汇率等因素的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利润将大幅下滑,甚至出现经营利润、净利润下滑超过50%的情形。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卫生材料及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项目——“宠物垫项目、宠物尿垫项目、卫生护垫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生产—工程—卫生材料—宠物用品生产—生产项目——无纺布项目用于新建无纺布生产线,以加强自身在生产—研发—产业链各环节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已根据自身项目各产品新建情况以及在产品市场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对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分析,尽管如此,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或者出现其它对公司产品销售不利的影响,公司可能面临投资投资项目实施难度难以加大的、产品市场拓展不达预期的风险,同时,上述项目竣工投产后,公司的产能及管理能力及经营规模在产能上将进一步增加,团队规模也会有所提升,上述项目的实施对公司的项目投资管理及投资管控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因此,若市场环境及行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或是公司未能按既定计划完成投资项目实施,上述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可能无法完全实现。

(八)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根据发行方案,公司拟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超过2,358.34万股股票,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产生效益尚需一定时间,因此在公司业绩保持相对稳定的情况下,总股本的增加及募投项目实施产生的收益短期内不能实现将导致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每股收益短期内呈下降趋势,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

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自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审计财务报告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0,961.47万元,同比上升40.5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3,325.59万元,同比上升17.4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3,273.77万元,同比上升16.12%。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收入和利润均同比增长,主要是由于全球宠物卫生护理用品消费继续快速增长,公司现有客户销量也稳定增加,同时公司加大了对新市场的拓展力度,公司销售规模和利润持续高速增长。

上述关于公司业绩预计仅为管理层对于经营业绩的合理估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

招股意向书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7,075.0176万股,本次拟新发行2,358.34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前后总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情况		发行后股本情况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	有限-限售流通股	7,075.0176	100.00	7,075.0176	75.00
1	高健忠	2,924.0175	41.33	2,924.0175	31.60
2	卢俊茂	1,337.7500	16.08	1,337.7500	12.06
3	高健	568.8749	8.04	568.8749	6.03
4	高斌	284.4375	4.02	284.4375	3.02
5	乔贝丽慧	257.7669	3.64	257.7669	2.73
6	乔贝丽慧	249.7900	3.53	249.7900	2.65
7	乔贝丽慧	237.4169	3.36	237.4169	2.52
8	深圳印纪	203.9002	2.88	203.9002	2.16
9	卢俊茂	170.6625	2.41	170.6625	1.81
10	杨丙发	170.6625	2.41	170.6625	1.81
11	周丽娜	113.7571	1.61	113.7571	1.21
12	张三云	113.7570	1.61	113.7570	1.21
13	深圳印纪	101.7501	1.44	101.7501	1.08
14	曹江磊石	101.7501	1.44	101.7501	1.08
15	盛世博源	69.3750	0.98	69.3750	0.74
16	盛世博源	69.3750	0.98	69.3750	0.74
17	张健	68.2650	0.97	68.2650	0.72
18	广州梁桥	67.8334	0.96	67.8334	0.72
19	中国贸易	45.5100	0.64	45.5100	0.48
20	许秀春	45.5100	0.64	45.5100	0.48
21	李国建	45.5100	0.64	45.5100	0.48
22	李国建	27.7500	0.39	27.7500	0.29
二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	-	2,358.34	25.00
合计		7,075.0176	100.00	9,433.3576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高健忠	2,924.0175	41.33
2	卢俊茂	1,337.7500	16.08
3	高健	568.8749	8.04
4	高斌	284.4375	4.02
5	乔贝丽慧	257.7669	3.64
6	乔贝丽慧	249.7900	3.53
7	乔贝丽慧	237.4169	3.36
8	深圳印纪	203.9002	2.88
9	卢俊茂	170.6625	2.41
10	杨丙发	170.6625	2.41
合计		6,204.839	87.7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情况

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高健忠	2,924.0175	41.33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卢俊茂	1,337.7500	16.08	董事兼副总经理
3	高健	568.8749	8.04	董事兼副总经理
4	高斌	284.4375	4.02	董事兼副总经理
6	杨丙发	170.6625	2.41	董事
8	周丽娜	113.7571	1.61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9	张健	68.2650	0.97	监事
10	张国强	45.5100	0.64	监事
11	傅士歌	45.5100	0.64	监事
12	许秀春	45.5100	0.64	监事
合计		5,688.7500	80.40	

注:上表中第10名至第12名股东所持股份数量相等,为发行人并列第十位自然人股东。

(四)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1.新增股东的形成

(1)机构投资者乔贝丽慧、横琴梁桥、深圳梁桥、广州梁桥、深圳印纪、曹江磊石

2019年11月6日,公司于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依法发行新股7,000,170股,发行价格为14.742元/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4,300万元(含14,3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发行综合考虑了公司自身的发展需求、公司成长性、最近一年审计的财务数据、市盈率及投资者意愿等多种因素,股份发行后,依法股份的股权由原6,055万元增加至7,075.0176万元。

同日,公司与发行对象乔贝丽慧、横琴梁桥、深圳梁桥、广州梁桥、深圳印纪、曹江磊石分别签署了相关增资协议。

同日,大信出具大信验字[2019]第-00152号《验资报告》,报告显示截至2019年11月6日止,依法股份已收到出资人缴纳的新增货币资金143,000,000.00元人民币,其中新增股本合计人民币9,700,176.00元,其余133,299,824.00元扣除发行费用的余额132,733,786.26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行为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全部决策程序。2019年11月8日,股份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营业执照》。

(2)自然人股东张三云

依法股份股东王侯因个人资金需求,拟出让其所持公司的全部股权。2019年11月9日,王侯英与自然人张三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侯英将其持有的依法股份1,137,750股股份全部转让给自然人张三云,转让价格为13.20元/股,转让受让合计价款为人民币15,094,520.00元。本次股权转让系双方自愿、且双方签署转让合同,股权转让款项已全部支付。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签署日,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新增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乔贝丽慧	257.7669	3.64
2	横琴梁桥	237.4169	3.36
3	深圳印纪	203.9002	2.88
4	深圳印纪	101.7501	1.44
5	曹江磊石	101.7501	1.44
6	卢俊茂</		